			公 職	人員財	產申執	及 表		
申報人姓名	鄭文燦	服	務機關	1.行政院			1.副	完長
下報八姓石	梨· 文 /珠	八尺	. 4方 4戎, 19	2.		All	2.	
申報日	112年02月	∃ 06 F	∃		申報類別	就(到)職申報		
配化	禺 及 未	成	年子:	女	配化	禺 及 未	成 年	子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林俞	汝					
(二)不動產 1.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 得)原因	取得價額
桃園市蘆竹區羊 之坐落基地)	·稠段(自用原	房屋	4,387.13	10000 分之 93	鄭文燦	101年05月14日	買賣	(超過五年)
土		地		變	動	情		形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 (房屋	[及停車位]			I	•	.		
建物	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桃園市蘆竹區羊	稠段		231.04 (另附屬建 物總面積: 29.31)	全部	鄭文燦	101 年 05 月 14 日	買賣	(超過五年)
桃園市蘆竹區羊	稠段		2,831.62	10000 分之 93	鄭文燦	101 年 05 月 14 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分 (超過五年)
桃園市蘆竹區羊	稠段		843.66	1000 分之 38	鄭文燦	101 年 05 月 14 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分 (超過五年)
桃園市蘆竹區羊	稠段		3,623.47	10000 分之 216	鄭文燦	101 年 05 月 14 日	買賣	共同使用部分 (超過五年)
建		物		變	動	情	<u> </u>	形
建物	標	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變動時間	變動原因	變動時之價額
本欄空白								
(三)船舶				1		•	1	
種		類	總 噸 數	船 籍 港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	大型重型機器	器腳踏)車)		1	ī	ī	
廠牌	型	號	汽 缸	容量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VOLKSWAGEN	1,395	林俞汝	105 年 04 月 15 日	買賣	(超過五年)
VOLKSWAGEN	1,968	林俞汝	106 年 02 月 24 日	賈	(超過五年)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國及	籍標編	示號	所	有	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 得)原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30,637,323 元)

存 放 機 構(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類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新臺幣總額
臺灣銀行桃園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鄭文燦		78
第一銀行大湳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鄭文燦		757
台北富邦銀行城中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鄭文燦		1,056
渣打國際商銀三民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鄭文燦		192
中華郵政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鄭文燦		4,000,000
中華郵政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鄭文燦		2,400,000
中華郵政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鄭文燦		1,374,710
中華郵政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鄭文燦		1,092,979
中華郵政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鄭文燦		900,000
中華郵政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鄭文燦		900,000
中華郵政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鄭文燦		900,000
中華郵政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鄭文燦		800,000
中華郵政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鄭文燦		622,124
中華郵政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鄭文燦		309,742
台新國際銀行桃園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鄭文燦		78,292
台新國際銀行北桃園分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鄭文燦		4,720
安泰銀行景美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鄭文燦		3,051
臺灣銀行武昌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俞汝		951,053
臺灣銀行萬華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俞汝		1,000,000
臺灣銀行萬華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俞汝		1,000,000
臺灣銀行萬華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俞汝		1,000,000

		1	1		
臺灣銀行萬華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俞汝		1,000,000
臺灣銀行萬華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俞汝		1,000,000
臺灣銀行萬華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俞汝		600,000
臺灣銀行萬華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林俞汝		52,872
臺灣企銀建國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俞汝		726
台新國際銀行西門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林俞汝		2,000,000
台新國際銀行西門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林俞汝		1,947,817
台新國際銀行西門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林俞汝		1,518,564
台新國際銀行西門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林俞汝		1,056,170
台新國際銀行西門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林俞汝		1,016,726
台新國際銀行西門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林俞汝		1,000,000
台新國際銀行西門分行	定期存款	新臺幣	林俞汝		336,368
台新國際銀行西門分行	綜合存款	日圓	林俞汝	2,469,942	561,927
台新國際銀行西門分行	綜合存款	美元	林俞汝	15,050.70	451,386
台新國際銀行西門分行	綜合存款	美元	林俞汝	14,204	425,992
台新國際銀行西門分行	綜合存款	美元	林俞汝	11,004	330,021
(、) 上海埃水 () 海南	- · · · · · · · · · · · · · · · · · · ·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1.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角戶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 總	幣額
本欄空白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 總	幣總額	或折合	新臺幣 額	į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	新臺幣總	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另	新臺幣 總	答總額或折合新臺	幣額
本欄空白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總價額:新臺幣 215, 400 元)

財産種類項 / 件所 有 人價	財	產	種	類項	/	件所	有	人價	名
-----------------	---	---	---	----	---	----	---	----	---

黄金存摺(金属 行萬華分行)	融機構:	臺灣銀		1		林俞	汝		215,400				
2. 保險()	累積已繳化	呆險費折	合新臺幣	總金額:]	2, 482, 5	74 元)						
保險公司保	險 名 稱	保單號碼	要保人	保險契 約類型	保險:	金 額	契約始日\契約迄日	外 幣 幣 別	累積已繳保險費 折合新臺幣總額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保單號 碼	要保人	保險契 約類型	保險金額	契約始日\契約迄日			累積已繳保險費 折合新臺幣總額
中華郵政 股份有限 公司	郵政簡易人 壽年年金順 還本保險(6 年付費)		鄭文燦	儲蓄型 壽險	1,200,000	104年11月 09日/126年 11月08日			3,056,790
中華郵政 股份有限 公司	郵政簡易人 壽年年金順 還本保險(6 年付費)		鄭文燦	儲蓄型 壽險	1,000,000	104年11月 09日/130年 11月08日			2,741,544
全球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全球人壽新增利和率變動型增額終 身壽險	000	林俞汝	儲蓄型 壽險	2,020,000	107年 10月 23日/170年 10月 22日			2,009,710
新光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新光人壽鑫 富旺利率變 動型終身壽 險	000	林俞汝	儲蓄型 壽險	1,750,000	106年03月 20日/171年 03月20日			1,935,528
新光人壽 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新光人壽鑫 富添喜利率 變動型終身 壽險	000	林俞汝	儲蓄型 壽險	650,000	106年03月 13日/203年 03月13日			1,841,970
保險股份	傳富美美元 利率變動型 終身壽險	000 000 000 9	林俞汝	儲蓄型 壽險	139,000	110 年 02 月 05 日/終身	美元	29,382	897,032

(十)債權(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 時	E) 間	發生) 因
本欄空白															

(十一)債務(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	(發生) 因
本欄空白															

(十二)事業投資(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發生) 因
本楊	翼空白																			

(十三) 備 註

本人及配偶名下共有 2 間房子和 2 塊土地。其中,2 塊土地皆是房子坐落基地;2 間房子分別位於桃園市蘆竹區及台北市中正區,後者非自用住宅已依法強制信託。2 間房子附屬的車位及公共設施各自擁有建號,依法必須逐筆申報,故申報之建物筆數雖多,但合計為 2 間房子。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7條規定者,業已與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完成信託,特此聲明。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條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鄭文燦